

环 境 保 护 部

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文件

环华东核发〔2017〕16号

关于加强 2017 年全国“两会”期间 核与辐射安全工作的通知

华东地区各核设施营运单位、相关核技术利用单位、铀矿冶企业：

2017 年全国“两会”将于 2017 年 3 月 5 日和 3 月 3 日在北京召开，为了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部核一司召开的“两会”期间保障核与辐射安全视频工作会议精神，华东地区各相关单位应加强全国“两会”期间核与辐射安全工作：

- (1) 针对本单位安保工作开展自查，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消除隐患；
- (2) 加强本单位安保工作，明确日常值班人员并加强厂区安全巡视，做好巡查记录；
- (3) 自 2017 年 3 月 3 日起至 2017 年全国“两会”闭幕之日止，

实施零事故报告制度，每天下午 5 点前以手机短信形式向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应急手机报告设施运行、安全状况；

(4) 全国“两会”期间，如发生异常情况，应及时报告。

近期我站将抽查相关单位核与辐射安全管理和运行情况。

